

银行初级《公司信贷》高频考点

第一章 公司信贷概述

考点 1: 公司信贷的基本要素★★

1、公司信贷的基本要素主要包括交易对象、信贷产品、信贷金额、信贷期限、贷款利率和费率、还款方式、担保方式和约束条件等。

2、信贷产品主要包括贷款、担保、承兑、保函、信用证等。

3. 在广义的定义下，信贷期限通常分为提款期、宽限期和还款期。

4. 短期贷款展期期限累计不得超过原贷款期限；中期贷款展期期限累计不得超过原贷款期限的一半；长期贷款展期期限累计不得超过 3 年。

5. 被用做基准利率的利率包括市场利率、法定利率和行业公定利率，具体贷款中通常执行的浮动利率采用基准利率基础上确定浮动比例方式，我国中央银行公布的贷款基准利率是法定利率。

6. 利率一般有年利率、月利率、日利率三种形式。

7. 担保是审查贷款项目最主要的因素之一。担保方式包括保证、抵押、质押、定金和留置五种方式。

考点 2: 公司信贷管理的原则★★

1、全流程管理原则（不留死角）

2、诚信申贷原则（嫌疑人供词）

3、协议承诺原则（先小人，后君子）

4、贷放分控原则（不相容岗位分离）

5、实贷实付原则（不可阳奉阴违）

6、贷后管理原则（事中事后控制）

考点 3: 公司信贷主要产品★★★

1. 流动资金贷款指贷款人向企（事）业法人或国家规定可以作为借款人的其他组织发放的用于借款人日常生产经营周转的本外币贷款。按具体用途及还款来源差异大致可分为一般周转类流动资金贷款及满足某笔特定经营业务资金需求的专项流动资金贷款。

2. 固定资产贷款：固定资产贷款按照所支持固定资产投资性质差异主要分为基本建设贷款和技术改造贷款两类。

3. 项目融资：项目融资是一种特殊形式的固定资产贷款。还款资金来源主要依赖该项目产生的销售收入、补贴收入或其他收入，一般不具备其他还款来源。

4. 银团贷款：通常分为牵头行、代理行和参加行等角色。

5. 并购贷款：根据并购目标企业不同，并购通常可分为同行业或上下游企业并购与跨行业并购。

6. 国内贸易融资：主要有国内保理、国内信用证、国内信用证项下打包贷款等产品。

国际贸易融资：信用证、打包贷款、押汇、保理、福费廷。

7. 保证业务分为融资性保证和非融资性保证业务。

第二章 贷款申请受理和贷前调查

考点 1：借款人应具备的资格和基本条件★

1. 公司信贷借款人的资格：应当是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或主管机关）核准登记的企（事）业法人。

2. 公司信贷借款人应具备的基本条件

◆ 固定资产贷款借款人应具备的条件

◆ 流动资金贷款借款人应具备的条件

3. 借款人应符合的要求

- (1) “诚信申贷”的基本要求
- (2) 借款人的主体资格要求
- (3) 借款人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性
- (4) 借款人信用记录良好
- (5) 贷款用途及还款来源明确合法

考点 2：借款人的权利和义务★★

1. 借款人的权利（5 条）

2. 借款人的义务（6 条）

考点 3：贷前调查的方法★★

1. 现场调研——贷前调查中最常用、最重要的一种方法，也是在一般情况下必须采用的方法。

2. 非现场调查

(1) 搜寻调查——指通过各种媒介物（如：杂志、书籍、期刊、互联网资料、官方记录等）搜寻有价值的资料开展调查，搜寻调查应注意信息渠道的权威性、可靠性和全面性。

(2) 委托调查——通过中介机构或银行自身网络开展调查。

(3) 其他方法——业务人员可通过接触客户的关联企业、竞争对手或个人获取有价值信息，还可以通过行业协会（商会），政府的职能管理部门（如工商局、税务机关、公安部门等机构）了解客户的真实情况。

考点 4：贷前调查的内容★★

1. 贷款合规性调查——贷款合规性是指银行业务人员对借款人和担保人的资格合乎法律和监管要求的行为进行调查、认定。

2. 贷款安全性调查——贷款安全性是指银行应当尽量避免各种不确定因素对其资产和贷款等方面的影响，保证银行稳健经营和发展。

3. 贷款效益性调查——贷款效益性是指贷款经营的盈利情况，是商业银行经营管理活动的主要动力。

第三章 借款需求分析

考点 1: 借款需求★★

借款需求：是指公司由于各种原因造成了资金的短缺，即公司对现金的需求超过了公司的现金储备，从而需要借款。

◆ 借款需求的影响因素

借款需求的主要影响因素（会导致企业产生借款需求）：季节性销售增长、长期销售增长、资产效率下降、固定资产重置及扩张、长期投资、商业信用的减少及改变、债务重构、利润率下降、红利支付、一次性或非期望性支出等。

考点 2: 销售变化引起的需求★★★

◆ 包括：季节性销售增长、长期销售收入增长

1. 季节性销售增长

季节性资产增加的两个主要融资渠道：

- ① 季节性负债增加：应付账款和应计费用
- ② 内部融资，来自公司内部的现金和有价证券
- ③ 银行贷款

3. 长期销售收入增长

(1) 资产增长模式

即使长期销售增长保持稳定不变，企业固定资产增长也应该遵循“阶梯式发展模式”。

(2) 可持续增长率的计算

这里给出一种简单的表达形式：

$$SGR = \frac{ROE \times RR}{1 - ROE \times RR}$$

其中：SGR 表示可持续增长率；ROE 为资本回报率，即净利润与所有者权益的比率；RR 为留存比率，RR = 1 - 红利支付率。

考点 3: 借款需求与负债结构★★★

1. 季节性销售模式

(1) 季节融资一般是短期的。

(2) 银行对公司的季节性融资通常在一年以内，而还款期安排在季节性销售低谷之前或之中，此时，公司的营运投资下降，能够收回大量资金。

2. 销售增长旺盛时期

3. 资产使用效率下降
4. 固定资产重置或扩张
5. 长期投资
6. 商业信用的减少和改变
7. 债务重构

银行判断公司重构的债务是长期的还是短期的主要因素：（1）借款公司的融资结构状况；（2）借款公司的偿债能力。

8. 盈利能力不足
9. 额外的或非预期性支出

考点 4：借款需求的一般测算★★

1. 固定资产融资需求的测

固定资产贷款需求量的测算需考虑的要素包括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资本金、铺底流动资金、基本预备费和涨价预备费、建设期利息。

2. 流动资金融资需求的测算

第四章 贷款环境风险分析

考点 1：国别风险★★

1. 国别风险的类型还包括：主权风险、传染风险、货币风险、宏观经济风险、政治风险、间接国别风险。
2. 国别风险评估因素包括：政治外交环境；经济金融环境。
3. 制度运营环境
4. 社会安全环境

考点 2：区域风险★★

1. 区域经济发展水平
2. 区域金融发展水平
3. 地方政府债务水平
4. 区域社会信用水平
5. 常用内部指标包括三个方面：信贷资产质量（安全性）、盈利性、流动性。

考点 3：行业风险★

1. 外部因素分析：行业成熟度、行业内竞争程度、替代品潜在威胁、成本结构、经济周期（行业周期）、行业进入壁垒、行业政策法规。

2. 内部因素分析

统计指标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行业不良率（及逾期率）、行业不良贷款变化率、行业不良贷款生成率、

行业风险资产比例（关注类与不良合计/资产总额）、行业到期贷款现金回收率、行业不良贷款剪刀差等。

考点 4：行业信贷政策管理★★

1. 行业分类管理

不同银行对行业分类有自己的标准。主要有：积极介入类、适度介入类、审慎介入类、控制压缩类。

2. 行业限额管理

商业银行行业风险限额管理通常会采取刚性控制和弹性调整相结合的方式，将行业风险限额分为指令性限额和指导性限额两种类型。

3. 客户名单制管理

4. 客户名单制管理的重点对象，通常是监管有明确导向（如“两高一剩”、房地产、政府融资平台等敏感性行业）或行内重点管理领域的法人客户。

第五章 客户分析与信用评级

考点 1：客户品质的基础分析★★

1. 客户历史分析：（1）成立动机；（2）经营范围；（3）名称变更；（4）以往重组情况。

客户重组包括重整、改组和合并三种基本方式。

2. 法人治理结构分析：（1）上市客户；（2）国有独资客户；（3）民营客户。

3. 股东背景

4. 高管人员的素质

5. 信誉状况

考点 2：客户经营管理状况分析★★

1. 供应阶段分析

供应阶段的核心是进货，信贷人员应重点分析以下方面：（1）货品质量；（2）货品价格；（3）供货稳定性；（4）进货渠道；（5）付款条件。

2. 生产阶段分析

信贷人员应重点调查以下方面：（1）技术水平；（2）设备状况；（3）环保情况。

3. 销售阶段分析

信贷人员应重点调查以下方面：（1）目标客户；（2）销售渠道；（3）收款条件。

4. 竞争战略分析：（1）波特五力模型；（2）竞争战略。

根据迈克尔·波特的理论，竞争战略可分为三种：成本领先战略、差异化战略和集中化战略。

5. 产品竞争力和经营业绩分析

（1）产品竞争力分析

（2）经营业绩分析

考点 3: 客户财务分析★★★

1. 客户财务分析的内容

(1) 盈利能力指标。盈利比率主要包括销售利润率、营业利润率、净利润率、成本费用利润率、资产收益率、所有者权益收益率等。

(2) 营运能力指标。营运能力指标包括周转率和周转天数两类, 具体指标包括总资产周转率、固定资产周转率、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 以及相对应的总资产周转天数、固定资产周转天数、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存货周转天数等。

(3) 偿债能力指标。偿债能力指标主要包括资产负债率、负债与所有者权益比率、负债与有形净资产比率、利息保障倍数、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等。

2. 财务报表分析的资料

- (1) 会计报表
- (2) 会计报表附注和财务状况说明书
- (3) 注册会计师查账验证报告
- (4) 其他资料

4. 财务分析的方法

大体而言, 财务分析方法可分为比较分析法和因素分析法。

5. 财务分析的信贷应用

考点 4: 资产负债表分析★★★

1. 资产负债表的构成

- (1) 资产的组成

在资产负债表中, 资产按其流动性分为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

- (2) 负债的组成

可分为流动负债和长期负债。

- (3) 所有者权益的组成

它由两部分组成: 一部分是投资者投入的资本金; 另一部分是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形成的资本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和未分配利润。

2. 资产结构分析

资产结构是指各项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

3. 资金结构分析

借款人的全部资金来源于两个方面: 一是借入资金, 包括流动负债和长期负债; 二是自有资金, 即所有者权益。

考点 5: 现金流量表分析★★★

1. 作为贷款银行, 对客户进行财务分析的最重要目的在于了解客户的还款能力。

贷款银行最直接关心的应该是借款人的现金流量。

现金流量中的现金包括两部分: 现金, 包括库存现金、活期存款和其他货币性资金; 短期证券投资, 称为现金等价物。这里的现金等价物指三个月以内的证券投资。

3. 现金流量表分析

(1) 现金流量表的构成

现金净流量 = 经营活动的现金净流量 + 投资活动的现金净流量 + 筹资活动的现金净流量

(2) 现金流量的计算方法

① 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计算方法有直接法和间接法。

② 投资活动的现金流量。

③ 筹资活动的现金流量。

(3) 现金流量分析的作用

通过对现金流量表经营活动、投资活动及筹资活动现金流的分析, 银行可以对企业三类经济活动有比较细致的了解, 掌握企业现金来源及用途, 并进一步验证企业经营成果。

考点 6: 财务报表综合分析★★

1. 盈利能力分析

反映借款人盈利能力的比率主要有: 销售利润率、营业利润率、税前利润率和净利润率、成本费用利润率、资产收益率、净资产收益率, 这些统称为盈利比率。

2. 偿债能力分析

偿债能力是指客户偿还到期债务的能力, 包括长期偿债能力分析和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3. 营运能力分析

常用的比率主要有: 总资产周转率、流动资产周转率、固定资产周转率、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等, 这些统称为效率比率。同时, 还可以将周转率指标进行变换, 转换成周转天数指标。

4. 杜邦分析

其计算公式为: 净资产收益率 = 净利润 / 所有者权益平均值

考点 7: 客户信用评级★★★

1. 信用评级一般分为外部评级和内部评级。

2. 《巴塞尔新资本协议》下的客户信用评级。

3. 客户评级对象的分类

按照《巴塞尔新资本协议》信用风险内部评级法的要求, 银行应将其银行账户下的资产划分为六种不同的风险

暴露：主权风险暴露、金融机构风险暴露、公司风险暴露、零售风险暴露、股权风险暴露和其他风险暴露。

4. 客户评级因素及方法

(1) 评级因素，一般也称为评级指标，指的是用于对企业信用能力以及信用意愿做出风险预测的指标。一般说来，评级指标分定性和定量两大类。

(2) 客户信用评级方法

总体来看，商业银行客户信用评级主要包括专家分析法和模型分析法两类方法。专家分析法在我国商业银行客户信用评级中运用较为广泛。

考点 8：债项评级★★

1. 评级因素和宏观经济周期因素。

- ① 债项因素。
- ② 风险缓释因素。
- ③ 企业因素。
- ④ 行业因素。
- ⑤ 宏观经济周期因素。

2. 评级方法

LGD 模型开发的方法一般分成两类：专家经验判断方法和数据驱动的统计方法。

3. 债项评级工作程序

与客户评级类似，债项评级工作程序也分为评级发起、评级认定、评级推翻和评级更新。其中评级发起、认定和推翻属于贷前程序，评级更新属于贷后程序。

第七章 担保管理

考点 1：贷款担保概述★

1、担保的形式

- (1) 抵押——不转移财产占有权
- (2) 质押——动产或权利的占有
- (3) 保证——保证人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的行为
- (4) 留置——债权人按照合同约定占有债务人的动产
- (5) 定金——较少用于银行信贷业务中

3. 贷款担保的作用（掌握）

- (1) 协调和稳定商品流转秩序，使国民经济健康运行
- (2) 降低银行贷款风险、提高信贷资金使用效率
- (3) 促进借款企业加强管理，改善经营管理状况

(4) 巩固和发展信用关系

考点 2: 保证担保★★★

1. 保证人资格

(1) 《担保法》规定国家机关不得作保证人, 但经国务院批准对特定事项作保证人的除外。

(2) 《担保法》规定禁止政府及其所属部门要求银行等金融机构或者企业为他人提供担保, 并进一步规定银行等金融机构或企业对政府及其所属部门要求其为他人提供保证的行为, 有权予以拒绝。

(3) 《担保法》规定医院、学校等以公共利益为目的的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不得作为保证人; 规定医院、学校等以公益为目的的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提供保证的保证合同无效, 并且, 提供保证的医院、学校等以公益为目的的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等还要就提供保证的过错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

(4) 《担保法》规定企业法人的分支机构或职能部门不能作为保证人, 企业法人的分支机构有该法人书面授权, 可以在授权范围内提供保证。

2. 保证担保的一般规定:

(1) 保证担保份额的确定

(2) 保证担保的类型

根据当事人在保证合同中约定的权利义务安排, 保证担保分为一般保证和连带责任保证。

(4) 债权债务关系转移对保证担保责任的影响

3. 保证责任

(1) 一般保证的保证人与债权人未约定保证期间的, 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六个月。

(2) 连带责任保证的保证人与债权人未约定保证期间的, 债权人有权自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六个月内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在保证期间内, 债权人未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的, 保证人免除保证责任。

(3) 保证人在最高债权额限度内就连续发生的债权作保证, 未约定保证期间的, 保证人可以随时书面通知债权人终止保证合同, 但保证人对于通知到债权人前所发生的债权, 承担保证责任。

(4) 同一债权既有保证又有物的担保的, 保证人对物的担保以外的债权承担保证责任。债权人放弃物的担保的, 保证人在债权人放弃权利的范围内免除保证责任。

考点 3: 抵押担保★★★

1、抵押物的范围

(1) 债务人或者第三人有权处分的下列财产可以抵押:

- ◆ 建筑物和其他土地附着物
- ◆ 建设用地使用权
- ◆ 以招标、拍卖、公开协商等方式取得的荒地等土地承包经营权
- ◆ 生产设备、原材料、半成品、成品

- ◆正在建造的建筑物、船舶、航空器
- ◆交通运输工具
-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未禁止抵押的其他财产

(2) 不得抵押的财产（无权处置的）

- ◆土地所有权
- ◆耕地、宅基地、自留地、自留山等集体所有的土地使用权，但法律规定可以抵押的除外
- ◆学校、幼儿园、医院等以公益为目的的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的教育设施、医疗卫生设施和其他社会公益设施
- ◆所有权、使用权不明或有争议的财产
- ◆依法被查封、扣押、监管的财产
- ◆法律、行政法规不得抵押的其他财产

2. 抵押担保的一般规定

(1) 抵押权的设立

抵押权自登记时设立。

抵押权自抵押合同生效时设立；未经登记，不得对抗善意第三人。

(2) 抵押合同的签订

抵押合同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①被担保的主债权种类、数额；
- ②债务人履行债务的期限；
- ③抵押财产的名称、数量、质量、状况、所在地、所有权权属或者使用权权属；
- ④担保的范围。

(3) 抵押的效力

①抵押担保的范围

抵押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债权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抵押权的费用。

②抵押物的转让

③抵押物的保全

考点 4：质押担保★★★

1、质押担保的概念

质押是贷款担保方式之一，质押根据质物特征的不同，分为动产质押和权利质押。

以质物作担保所发放的贷款为质押贷款。质押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债权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质物保管费用和实现质权的费用。

3. 质押担保的设定条件

贷款质押中质物的占有原则上应转移给质权人，贷款质押以转移质物占有和权利凭证交付之日起生效或登记之日起生效。

每一次背书记载事项、各类签章完整齐全并不得附有条件，各背书都是相互衔接的，即前一次转让的被背书人必须是后一次转让的背书人。

考点 5：押品管理★★

1. 商业银行开展押品管理的基本原则

合法性原则

有效性原则

审慎性原则

从属性原则

2. 商业银行拟接受的押品应符合的基本条件

- (1) 押品真实存在；
- (2) 押品权属关系清晰，抵押（出质）人对押品具有处分权；
- (3) 押品符合法律法规规定或国家政策要求；
- (4) 押品具有良好的变现能力。

3. 押品分类管理

商业银行应至少将押品分为金融质押品、房地产、应收账款和其他押品等类别，并在此基础上进一步细分。同时，应结合本行业务实践和风控水平，确定可接受的押品目录，且至少每年更新一次。

4. 抵质押率上限

抵质押率 = 押品担保本金余额 ÷ 押品估值 × 100%。

第八章 信贷审批

考点 1：审贷分离★★

1. 审贷分离的形式

- ① 岗位分离
- ② 部门分离
- ③ 地区分离

2. 信贷业务岗与信贷审查岗的职责划分（熟悉）

- ① 信贷业务岗职责
- ② 信贷审查岗职责

3. 审贷分离实施要点（掌握）

- ①审查人员与借款人原则上不单独直接接触，对特大项目、复杂事项等确需审查人员接触借款人的，应经过一定程序的批准，在客户经理的陪同下实施进行调查。
- ②审查人员无最终决策权，信贷决策权应由贷款审查委员会或最终审批人行使。
- ③审查审批人员应真正成为信贷专家。
- ④实行集体审议机制。
- ⑤按程序审批。

考点 2：授信额度及审批★★

1. 集团授信额度——授予各个集团成员（包括提供给不同的子公司和分支机构）的授信额度的总和。
 - ◆复杂企业结构更容易产生潜在的信用风险的原因：
 - (1) 贷款资金有可能被转移到集团的其他公司；
 - (2) 易发生不公允的关联交易；
 - (3) 无论借款企业的条件和业绩有多优秀，发生在集团的其他公司的问题都有可能影响到借款企业。
2. 客户授信（信用）额度——银行授予某个借款企业的所有授信额度的总和。
3. 单笔贷款额度——用于每个单独批准在一定贷款条件（收入的使用、最终到期日、还款时间安排、定价、担保等）下的贷款额度。
 - ◆适用：
 - ①被指定发放的贷款本金额度，一旦经过借贷和还款后，就不能再被重复借贷；
 - ②被批准于短期贷款，长期循环贷款和其他类型的授信贷款的最高的本金风险敞口额度。

考点 3：授信额度的决定因素（重点）★★

1. 了解并测算客户的信贷需求，通过与客户进行讨论，对借款原因进行分析，确定客户合理信贷需求。
2. 客户的还款能力——取决于客户的现金流，客户的债务承受能力再高，并不表示其有还款能力，一旦其现金流断裂，客户即使有还款意愿也不可能还款。
3. 银行或借款企业的相关法律或监督条款的限制。
4. 贷款组合管理的限制。
5. 银行的客户政策。
6. 关系管理因素。

考点 4：贷款审批要素（重点）★★

主要贷款审批要素的审定要點（掌握）

- (1) 授信对象
- (2) 贷款用途
- (3) 授信品种

- (4) 贷款金额
- (5) 贷款期限
- (6) 贷款币种
- (7) 贷款利率
- (8) 担保方式
- (9) 发放条件
- (10) 支付要求
- (11) 贷后管理要求

第九章 贷款合同与发放支付

考点 1: 贷款合同管理★

1. 贷款合同管理一般采取银行业金融机构法律工作部门统一归口管理和各业务部门、各分支机构分级划块管理相结合的管理模式。

2. 贷款合同管理中存在的问题（掌握）

- (1) 贷款合同存在不合规、不完备等缺陷
- (2) 合同签署前审查不严
- (3) 签约过程违规操作
- (4) 履行合同监管不力
- (5) 合同救济超时（注意期限）

3. 加强合同管理的实施要点

- (1) 修订和完善贷款合同等协议文件
- (2) 建立完善有效的贷款合同管理制度
- (3) 加强贷款合同规范性审查管理
- (4) 实施履行监督、归档、检查等管理措施
- (5) 做好有关配套和支持工作

考点 2: 贷放分控（掌握）★★

1、贷放分控：是指银行业金融机构将贷款审批与贷款发放作为两个独立的环节，分别进行管理和控制

◆**贷**：是指信贷业务流程中贷款调查、贷款审查和贷款审批等环节，尤其是指贷款审批环节。

◆**放**：是指放款，特指贷款审批通过后，由银行通过审核，将符合放款条件的贷款发放或支付出去的义务环节。

2. 贷放分控的操作要点（熟悉可考点）

- (1) 设立独立的放款执行部门

- (2) 明确放款执行部门的职责
- (3) 建立并完善对放款执行部门的考核和问责机制

考点 3: 贷款发放管理 (重点) ★★★

1. 贷款发放的原则 (熟悉)

- (1) 计划、比例放款原则;
- (2) 进度放款原则;
- (3) 资本金足额原则。

*注: 贷款原则上不能用于借款人的资本金、股本金和企业其他需自筹资金的融资。

2. 贷款发放的条件

- (1) 先决条件
- (2) 担保手续的完善

3. 贷款发放审查

- (1) 贷款合同审查
- (2) 提款金额及期限审查
- (3) 用款申请材料检查 (熟悉可考点)
- (4) 账户审查
- (5) 提款申请书审查

4. 放款操作程序

应注意:

- ① 借款人是否已办理开户手续;
- ② 提款日期、金额及贷款用途是否与合同一致;
- ③ 是否按中国人民银行企业征信系统的要求及时更新数据信息并发送;
- ④ 是否按国家外汇管理局的要求报送数据。

4. 停止发放贷款的情况

- (1) 挪用贷款的情况 (熟悉)
 - ◆ 用贷款进行股本权益性投资;
 - ◆ 用贷款在有价证券、期货等方面从事投机经营;
 - ◆ 未依法取得经营房地产资格的借款人挪用贷款经营房地产业务;
 - ◆ 套取贷款相互借贷牟取非法收入;
 - ◆ 借款企业挪用流动资金搞基本建设或用于其他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用途。
- (2) 其他违约情况 (熟悉)
 - ◆ 未按合同规定清偿贷款本息
 - ◆ 违反国家政策法规, 使用贷款进行非法经营

(3) 违约后处理

◆ 出现违约后，银行有权分别或同时采取的措施（熟悉）

① 要求借款人限期纠正违约事件；

② 停止借款人提款或取消借款人尚未提用的借款额度；

③ 宣布借款合同项下的借款本息全部立即到期，根据合同约定立即从借款人在银行开立的存款账户中扣款用于偿还被银行宣布提前到期的所欠全部债务；

④ 宣布借款人在与银行签订的其他借款合同项下的借款本息立即到期，要求借款人立即偿还贷款本息及费用。

考点 4：实贷实付★

◆ 实贷实付的核心要义有以下几个方面（掌握）

(1) 满足有效信贷需求是实贷实付的根本目的

(2) 按进度发放贷款是实贷实付的基本要求

欧美银行业金融机构在贷款发放过程中，要求根据项目进度和借款人项目资金运作情况按比例发放贷款

(3) 受托支付是实贷实付的重要手段

(4) 协议承诺是实贷实付的外部执行依据

考点 5：受托支付★

1. 贷款人受托支付：是指贷款人在确认借款人满足借款合同约定的提款条件后，根据借款人的提款申请和支付委托，将贷款资金通过借款人账户支付给符合合同约定用途的借款人交易对象。

*注意：贷款人受托支付是实贷实付原则的主要体现方式，最能体现实贷实付的核心要求，也是有效控制贷款用途、保障贷款资金安全的有效手段。

3. 明确受托支付的条件（熟悉）

(1) 具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流动资金贷款，原则上应采用贷款人受托支付方式：

◆ 与借款人新建立信贷业务关系且借款人信用状况一般

◆ 支付对象明确且单笔支付金额较大

◆ 贷款人认定的其他情形

(2) 固定资产贷款必须采用受托支付的刚性条件：对单笔金额超过项目总投资 5% 或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的贷款资金支付。

考点 6：自主支付（掌握）★★

1. 应注意两个问题：

(1) 受托支付是监管部门倡导和符合国际通行做法的支付方式，是贷款支付的主要方式，自主支付是受托支付的补充。

(2) 借款人自主支付不同于传统意义上的实贷实存, 自主支付对于借款人使用贷款设定了相关的措施限制, 以确保贷款用于约定用途。

2. 自主支付的操作要点 (熟悉)

(1) 明确贷款发放前的审核要求——达标方可

(2) 加强贷款资金发放和支付后的核查

(3) 审慎合规地确定贷款资金在借款人账户的停留时间和金额

◆在借款人自主支付方式下:

①仍应遵从实贷实付原则, 既要方便借款人资金支付, 又要控制贷款用途。

②仍应遵守贷款与资本金同比例到位的基本要求, 不得提前放贷。

第十章 贷后管理

考点 1: 对借款人的贷后监控★

1. 经营状况监控: 经营风险点 (21 条)

2. 管理状况监控

3. 财务状况监控

4. 与银行往来情况监控

5. 其他外部评价监控

考点 2: 供应链金融存货和应收账款管理★★

对供应链金融模式下的存货和应收账款, 贷后管理应关注以下几个方面:

1. 存货

(1) 对存货质押融资, 要充分考虑当实际销售已经小于或将小于所预期的销售量时的风险和对策;

(2) 存货本身的风险, 如货物丢失、挪用、过时或变质的风险;

(3) 存货的周期风险, 如由于存货价格的周期性波动带来的质押物跌价风险;

(4) 对于动态质押方式, 还应严格审核质物进出库和库存变动信息, 确保新入库的商品符合协议约定要求, 且商品权属清晰。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的质量与坏账准备情况;

(2) 应收账款催收: 银行根据应收账款账期, 主动或应收款人要求, 采取电话、函件、上门催款直至法律手段等对付款人进行催收;

(3) 应收账款管理: 银行根据收款人的要求, 定期或不定期向其提供关于应收账款的回收情况、逾期账款情况、对账单等各种财务和统计报表, 协助其进行应收账款管理。

考点 3: 担保管理★★★

1. 保证人管理

银行信贷业务人员在贷款本息偿还出现问题时必须及时向保证人主张权利，确保诉讼时效。应确保在保证期间内向保证人主张权利。未与保证人约定保证期间的，应在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6个月内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连带责任保证诉讼时效自保证期间届满前债权人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之日起计算，诉讼时效期间为3年。当借款人出现贷款逾期时，银行必须在贷款逾期后10个工作日内向保证人发送履行担保责任通知书进行书面确认。如贷款为分期逐笔到期，则银行应逐笔进行书面确认，逐笔保证3年的诉讼时效。

2. 抵（质）押品管理

在抵押期间，抵押物的检查中，经办人员应定期检查抵押物的存续状况以及占有、使用、转让、出租及其他处置行为。如发现抵押物价值非正常减少，应及时查明原因，采取有效措施。

抵押人在抵押期间转让或处分抵押物的，商业银行必须要求其提出书面申请，并经银行同意后予以办理。

考点 4：贷款展期处理★

1. 贷款展期的申请

借款人不能按期归还贷款时，应当在贷款到期日之前，向银行申请贷款展期。是否展期由银行决定。

2. 贷款展期的审批

（1）分级审批制度

贷款展期的审批与贷款的审批一样，实行分级审批制度。

（2）贷款展期的担保问题

对于保证贷款的展期，银行应重新确认保证人的保证资格和保证能力；借款人申请贷款展期前，必须征得保证人的同意。

3. 展期贷款的管理

（1）贷款展期的期限

（2）贷款展期后的利率

4. 展期贷款的偿还

考点 5：信贷档案管理★★

1. 信贷档案分类

按其重要程度及涵盖内容不同划分为两级，即一级信贷档案和二级信贷档案。

2. 信贷档案管理要求

（1）一级信贷档案的管理

①保管。②交接。③借阅。④结清、退还。

（2）二级信贷档案的管理

①保管。②交接。③借阅。④结清。

3. 客户档案管理

为了便于业务经办部门日常维护客户和业务发起需要，业务经办部门可按客户分别建立客户档案卷，客户档案不同于信贷档案，移交本部门贷款档案员集中保管即可。

第十一章 贷款风险分类与贷款损失准备金的计提

考点 1：贷款风险分类概述★

1. 贷款分类的对象

商业银行贷款分类对象，通常应涵盖其承担信用风险的全部信贷业务。具体包括：

表内贷款包括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项目融资、银团贷款、法人账户透支、票据贴现、保理、福费廷等各类表内信贷资产。

表外信贷包括信用证、票据承兑、保证、保兑、保函、担保付款、贷款承诺、包销承诺等各类贷款担保和承诺。

2. 贷款分类的原则

- 1) 真实性原则
- 2) 及时性原则
- 3) 重要性原则
- 4) 审慎性原则

3. 贷款分类的标准

依据《贷款风险分类指引》，商业银行至少应将贷款划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五类，后三类合称为不良贷款。

考点 2：贷款风险分类方法★★★

1. 贷款分类的考虑因素

主要参照以下七方面因素：

- (1) 借款人的还款能力；
- (2) 借款人的还款记录；
- (3) 借款人的还款意愿；
- (4) 贷款项目的盈利能力；
- (5) 贷款的担保；
- (6) 贷款偿还的法律责任；
- (7) 银行的信贷管理状况。

2. 重要参考因素

- (1) 贷款逾期时间

商业银行可以在核心定义基础上，根据贷款逾期时间对贷款分类等级实施审慎控制，以反映贷款质量的恶化程度。

(3) 抵（质）押品

是否考虑动用担保是区分正常与不良资产的重要分界线。对抵（质）押品进行评估，要充分考虑法律上的有效性、变现的可能性及价值的充足性。对于权属和实质管控没有瑕疵的高品质押品，例如全额保证金、本行存单、国债、金融债等提供质押，即便客户出现财务状况下滑等不利情况，也可以适当从宽进行分类等级认定。而对于权属存在瑕疵、流动性欠缺、变现能力差的押品，应审慎认定其对贷款分类的缓释效力。

考点 3：监管特别规定★★

(1) 下列贷款应至少归为关注类：

- ①本金和利息虽尚未逾期，但借款人有利用兼并、重组、分立等形式恶意逃废银行债务的嫌疑。
- ②借新还旧，或者需通过其他融资方式偿还。
- ③改变贷款用途。
- ④本金或者利息逾期。
- ⑤同一借款人对本行或其他银行的部分债务已经不良。
- ⑥违反国家有关法律和法规发放的贷款。

(2) 下列贷款应至少归为次级类：

- ①逾期（含展期后）超过一定期限、其应收利息不再计入当期损益。
- ②借款人利用合并、分立等形式恶意逃废银行债务，本金或者利息已经逾期。

考点 4：贷款损失准备金的计提★★

1. 贷款损失准备的计提范围

表内贷款包括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项目融资、银团贷款、法人账户透支、票据贴现、保理、福费廷等各类表内信贷资产。

表外信贷包括信用证、票据承兑、保证、保兑、保函、担保付款、贷款承诺、包销承诺等各类贷款担保和承诺。

2. 损失准备金的监管标准

贷款拨备率 = 贷款损失准备 ÷ 各项贷款 × 100%，监管参考标准是 1.5%~2.5%

拨备覆盖率 = 贷款损失准备 ÷ 不良贷款 × 100%，监管参考标准是 120%~150%

3. 贷款损失准备金的计提方法

(1) 一般准备。指引要求，一般准备年末余额不得低于年末贷款余额的 1%。

(2) 专项准备。指引要求，对于关注类贷款，计提比例为 2%；

对于次级类贷款，计提比例为 25%；对于可疑类贷款，计提比例为 50%；

对于损失类贷款，计提比例为 100%。其中，次级类和可疑类贷款的损失准备，计提比例可以上下浮动 20%。

(3) 特种准备。指引要求银行根据不同类别（如国别、行业）贷款的特种风险情况、风险损失概率及历史经验，自行确定按季度计提比例。

第十二章 不良贷款管理

考点 1：不良贷款的处置方式★★

1. 现金清收准备
2. 常规清收
3. 依法收贷

考点 2：重组★★★

1. 根据债权银行在重组中的地位和作用，可以将贷款重组划分为：自主型贷款重组和司法型贷款重组。
2. 贷款重组的方式

目前商业银行的贷款重组方式主要有六种，即变更担保条件、调整还款期限、调整利率、借款企业变更、债务转为资本和以资抵债。

3. 司法型贷款重组

考点 3：呆账核销★★

1. 呆账的认定

对于余额在 50 万元（含 50 万元）以下[农村信用社、村镇银行为 5 万元（含 5 万元）以下]的公司类贷款，经追索 2 年以上，仍无法收回的债权。

银行对单笔贷款额在 500 万元及以下的，经追索 1 年以上，确实无法收回的中小企业和涉农不良贷款，可按照账销案存的原则自主核销；其中，中小企业标准为年销售额和资产总额均不超过 2 亿元的企业，涉农贷款是按《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建立〈涉农贷款专项统计制度〉的通知》（银发〔2007〕246 号）规定的农户贷款和农村企业各类组织贷款。

2. 呆账核销的申报与审批

- (1) 呆账核销的申报

呆账核销必须遵循严格认定条件，提供确凿证据，严肃追究责任，逐级上报、审核和审批，对外保密，账销案存的原则。

- (2) 呆账核销的审批

3. 呆账核销后的管理

- (1) 检查工作
- (2) 抓好催收工作
- (3) 认真做好总结

考点 4: 不良贷款的责任认定★

责任认定及追究对象是指在贷款调查分析、决策审批、放款支付、贷后管理以及日常管理中存在责任行为且负有责任的各环节信贷人员。主要包括：贷款调查分析及维护的信贷人员及其主管领导、各级拥有授权权限的审批人员。

按照“首问负责”原则，存量贷款客户由调查分析的信贷员进行维护和管理并承担相应责任，原则上不移交。如确因异地工作调动等符合贷款组合移交条件的，移交以后客户贷款出现逾期的由接收该贷款的信贷人员承担清收责任，移交该笔贷款的信贷员应协助维护和催收；如移交时贷款已处于逾期状态，仍由负责调查分析的信贷员承担清收责任，接收该贷款的信贷员应协助维护和催收。根据责任人的主观心态，责任行为界定包括渎职和不尽职。

查看更多金融考试政策，敬请关注中华会计网校！



扫码获得更多金融备考干货